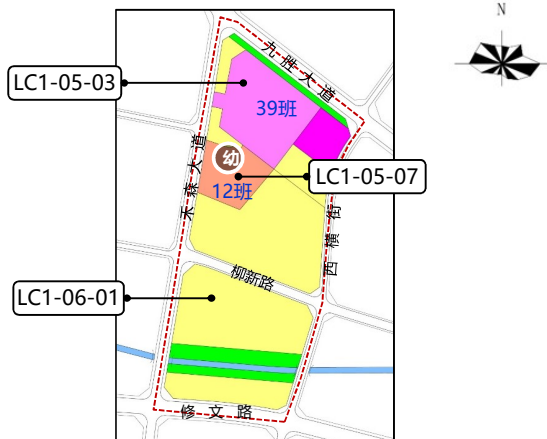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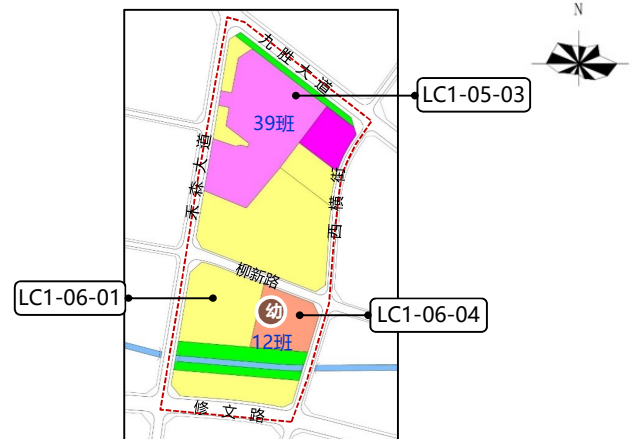


《洪雅县老城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LC1-05-07、LC1-06-01等地块局部调整论证报告批前公示

原洪雅老城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用地布局规划图



调整后用地布局规划图



公告说明

- 一、论证报告申请主体：洪雅县自然资源局。
-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对洪雅县老城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地块局部调整论证报告公告。
- 三、本规划依据已批准《洪雅县老城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相关专业规划及相关法规政策等制定，图中未注明的其他控制要求，按《洪雅县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四、本规划公示信息与现有国有土地使用证所规定得土地使用性质不一致时，本规划所示的土地用途应视为政府对该地区发展的引导。
- 五、需进一步了解本报告详细信息，可到洪雅县自然资源局进行咨询。

- 六、本版公示的规划内容以《洪雅县老城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为准，尚未完成调整程序的信息按原总规信息表示。
- 七、根据国家有关保密规定，涉及保密内容不予公示。
- 八、本规划最终解释权属洪雅县自然资源局。
- 九、公示位置：洪雅县人民政府官网
- 十、公告日期：2021年4月8日-2021年5月8日
- 十一、在公告期间如有意见和建议，可选择将书面意见投递到洪雅县自然资源局。
- 十二、咨询电话：38876402

规划位置示意图



规划论证背景

为进一步普及和巩固洪雅县义务教育，实现教育强县，同时满足洪雅县实验小学增大用地规模、扩建教学用房的需要，此次对《洪雅县老城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LC1-05-07、LC1-06-01等地块局部调整论证。

规划论证内容

- 1、将原控规LC1-05-07地块用地性质由服务设施用地(幼儿园R22)调整为中小学用地(A33)，并入LC1-05-03地块内。
- 2、将原控规LC1-06-01地块东侧部分用地由二类居住用地(R2)调整为服务设施用地(幼儿园R22)，新增地块编号LC1-06-04。

调整前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

地块编号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m ²)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高度(m)	绿地率(%)	备注
LC1-05-03	中小学用地(A33)	20377	--	--	--	--	39班
LC1-05-07	服务设施用地(R22)	9787	0.8	35	12	30	12班
LC1-06-01	二类居住用地(R2)	25786	1.5	30	30	30	

调整后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

地块编号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m ²)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高度(m)	绿地率(%)	备注
LC1-05-03	中小学用地(A33)	30163	0.8	30	18	35	39班
LC1-06-01	二类居住用地(R2)	17146	1.5	30	30	30	--
LC1-06-04	服务设施用地(R22)	8640	0.5	35	12	30	12班

图例

- 公告范围
- 用地界线
- 道路红线
- 二类居住用地
- 服务设施用地
- 行政办公用地
- 中小学用地
- 公园绿地
- 水域